

2007年注册会计师考试《会计》学习讲义（十八）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9/2021_2022_2007_E5_B9_B4_E6_B3_A8_c45_239177.htm

第十二章所有者权益 本章重点在资本公积和留存收益的内容，其中新准则对资本公积的核算内容做了一定的修改。其他可以按照旧教材和讲义来学习。

一、实收资本 实收资本是指投资者作为资本投入到企业中的各种资产的价值，所以者向企业投入的资本，在一般情况下无需偿还，可以长期周转使用。由于企业组织形式不同，所有者投入资本的会计核算方法也有所不同。除股份有限公司对股东投入资金应设置“股本”科目外，其余企业均设置“实收资本”科目，核算企业实际收到的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一）国有企业接受投资者投资 不会出现资本增值、或股票溢价、接受其他投资者投资资本溢价等情况。借：××资产 贷：实收资本（二）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在增资扩股的情况下，投入者出资额大于其占有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例，A、B两个投资者投资各50万，共100万的注册资本金，现C也想加入，占有50万的份额，此时AB要求C投资60万元，C同意以60万的投资占有50万的份额，则此时差额10万元应

计入资本公积。借：XX资产 贷：实收资本（份额部分）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三）股份有限公司 1.佣金、手续费等筹资费用的处理（1）发起式设立时，筹资费用较少，可以直接计入管理费用（2）募集式设立时，须区分是平价还是溢价发行 2.独资企业改组为股份制的情况（1）资产评估 评估

确认的资产价值与企业资产原账面价值有差额的，应调整资产账面价值，评估确认的资产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扣

除未来应交所得税后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例如，固定资产原账面价值10万元，评估为11万元，则借：固定资产1贷：递延税款0.33 资本公积0.67

（2）原有企业净资产折股 《公司法》规定，依法经批准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股份总额应当等于公司净资产。注意：如果资产评估日期与调账日期不一致，例如企业评估日期05年7月1日，调账日期是06年1月1日，例如05年7月1日对某项固定资产资产进行评估，评估价为11万，在05年7月30日将该固定资产处置，06年1月1日调账时，则对评估增值的部分不再进行调整。假如，企业于05年8月购入一项新的固定资产，在06年1月1日企业进行调账时不用调整该固定资产。

（四）实收资本增减变动的核算

增资：增发股票、增资扩股、资本公积转增资本、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减资：企业为缩小经营范围，收回投资，如果是企业公开收回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回购的处理。回购股票的价格和股本之间的价额不能确认为损益，比如发行股票时的面值1元，价格7元，现在10元的价格来回购，那此时在处理时首先要先冲股本1元，再冲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元。

借：股本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 盈余公积2 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1 贷：银行存款10

回购股票时冲减顺序：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当回购价低于股份出售价时，借：股本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 贷：银行存款6 若回购价低于股票面值（股本）时，借：股本1 贷：银行存款0.9 资本公积0.1

二、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是指由投资者或其他人（或单位）投入，所有权归属于投资这，但不构成实收资本的那部分资本或者资产。新准则中资本公积科目下设“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其他资本公积”进行明细核算

，扩大了“其他资本公积”核算的范围。以前的“股权投资准备”、“接受捐赠资产”、“划拨转入”、“外币资本折算差额”、“关联交易差价”都在“其他资本公积”科目下核算。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这两者实际上是一样的。在股份制企业，超过股本的部分称为股本溢价；在非股份制企业，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称为资本溢价。可按原有内容学习。

2. 其他资本公积反映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注意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不计入资本公积。要注意与其他业务联系起来学习，比如投资，举例如下：合并方式下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下的投资以被投资者企业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的入账价值。实际投出额与这个份额之间如果形成贷方差额，则计入“资本（股本）溢价”；如果形成借方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注意此部分内容要与投资问题结合起来学习。

权益法下，受资企业有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化内容，投资企业也应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 其他资本公积”新准则里资本公积变化较大，如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不再计入资本公积、债务重组里涉及到的问题等，这里不再详述，在以后正式学习中再予详细讲述。

三、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分别“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进行明细核算。取消了“公益金”科目。根据财政部2006年67号文件规定：从2006年1月1日起，按照《公司法》组建的企业根据《公司法》第167条进行利润分配，不再提取公益金；同时，为了保持企业间财务政策的一致性，国有企业以及其他企业一并停止实行公益金制度。对企业2005年12月31日的公益金结余，转作盈余公积金管理使用；公益金赤字，依次以盈余公积金、资本公积金、

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弥补，仍有赤字的，结转未分配利润账户，用以后年度实现的税后利润弥补。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当法定盈余公积金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按任意的比例计提。

2.盈余公积的使用：转增资本、发放股利

3.主要帐务处理：

（1）企业按规定提取的盈余公积，借记“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科目，贷记本科目（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2）经股东大会或类似机构决议，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转增资本，借记本科目，贷记“利润分配---盈余公积补亏”、“实收资本”或“股本”科目。

经股东大会决议，用盈余公积派送新股，按派送新股计算的金额，借记本科目，按股票面值和派送新股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贷记“股本”科目。

四、利润分配

只有当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时（这里指现金股利），借：利润分配 贷：应付股利

如果宣布分配的是股票股利时，则在办理增资手续以后，作以下分录：借：利润分配 贷：股本

注意“利润分配”有不少二级科目，如“提取盈余公积”等，期末时均应转入“利润分配 - 未分配利润”科目

企业如没有期初未分配利润，则本年净利润 - 本年已分配利润 = 本年末分配利润；

企业如有期初未分配利润，则本年净利润 + 期初未分配利润 - 本年分配利润 = 本年末分配利润。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